尼玛县信访局2023年预算公开表

2023年3月24日

目录

第一部分中共尼玛县信访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概括

第二部分尼玛县信访局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开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开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开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部门收支总表

七、部门收入总表

八、部门支出总表

第三部分尼玛县信访局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尼玛县信访局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第一部门中共尼玛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一)受理、交办、转送信访人提出的信访事项；

(二)承办上级和县委、县政府交办的信访事项；

(三)协调处理重要信访事项；

(四)督促检查信访事项的处理；

（五)研究、分析信访情况，开展调查研究，及时向县委县政府提出完善政策和改进工作的建议；

（六）对县委、县政府其他工作部门和乡（镇）党委、政府信访工作机构的信访工作进行指导。

（七）组织信访干部的培训；指导信访部门办公信息化建设；

（八）负责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协调信访工作对外交流；

二、机构设置概括

我局隶属党政机关，人员编制3人，行政编制3人。2023年我局在职人员3人，其中正科级干部1人、副科级干部1人、科员及以下干部1人。

第二部分尼玛县信访局2023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表

明细表详见附件1到附件10。

第三部分尼玛县信访局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尼玛县信访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尼玛县信访局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58.44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全部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58.44万元。我单位编制人数3人，2023年实有人数3人，2023年预算经费共计158.44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预算102.98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预算4.2万元，工会会费1.2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预算0万元，专项项目支出预算50万元。

二、关于尼玛县信访局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年当年预算收入158.44万元，比上年增加11.31万元，增长7.7%。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结构情况

2023年当年预算收入158.4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收入108.44万元，占预算收入的68.4%；项目支出预算收入50万元，占预算收入的31.6%。

三、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收入158.44万元，其中：1、工资福利支出预算收入102.98万元（其中：基本工资11.27万元、津贴补贴51.73万元、奖金5.09万元、个人取暖1.09万元、养老保险11.07、职工基本医疗保险6.02万元、住房公积金8.30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2.08万元、失业保险0万元、工伤保险0.07万元、个人通讯补助0.47万元、休假探亲费3.16万元、伙食补助1.8万元、体检费补助0.65万元、在编人员吸氧补助0.18万元）；2、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4.2万元（其中：办公费0.07万元、印刷费0.03万元、电费0.15万元、邮电费0.2万元、差旅费1.26万元、会议费0.21万元、培训费0.06万元、取暖费0.07万元、公务接待费0.26万元、维修（护）费0.13万元、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1.76万元） 。3、工会会费支出预算1.26万元。4、项目支出预算50万元（凝难信访案件保障经费，县级安排50万元）

四、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合计2.02万元，较2022年度增长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较2022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1.76万元，较2022年增长0万元；公务接待费0.26万元，较2022年增长0万元。

五、关于尼玛县信访局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尼玛县信访局2023年不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关于尼玛县信访局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尼玛县信访局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58.44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全部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58.44万元。

七、关于尼玛县信访局2023年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

尼玛县信访局2023年收入预算158.44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全部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占100%。

八、关于尼玛县信访局2023年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

尼玛县信访局2023年支出预算158.44万元，基本支出108.44万元，占68.4%，项目支出预算50万元，占31.6%。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尼玛县信访局2023年度无安排专项政府采购预算。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度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4.2万元（其中：办公费0.07万元、印刷费0.03万元、电费0.15万元、邮电费0.2万元、差旅费1.26万元、会议费0.21万元、培训费0.06万元、取暖费0.07万元、公务接待费0.26万元、维修（护）费0.13万元、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1.76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国有资产总值6万元，其中：流动资产0万元，固定资产6万元。

固定资产中：房屋0平方米，账面价值0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尼玛县信访局2023年未实行预算绩效。

（五）政府性债务情况说明

尼玛县信访局不存在政府性债务。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当年从上级财政取得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其他收入：指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和结余：主要是以前年度支出预算未完成，结转到当年或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支出：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其他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预算支出未完成，按照有关规定结转到当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其他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附件：信访局2023年预算公开表